

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 年第 1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 年 4 月 22 日

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 年第 1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托管人已于2015年4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未经审计。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3月31日止。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二、集合计划产品概况

产品名称：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简称：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

产品类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计划运作方式：通过筹集委托人资金交由托管人托管，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统一管理和运用，投资于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投资品种，并将投资收益按比例分配给委托人。

投资目标：本集合计划重点投资于国内大消费行业优质股票，积极把握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消费升级带来的相关行业和公司的高速成长，谋求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及比例：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式转债）、证券投资基金、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债券逆回购、资产支持受益凭证、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其中：

（1）权益类资产

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包括ETF、LOF基金）、权证等，投资比例为：0-95%，其中，权证不超过3%；

(2) 固定收益类资产

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受益凭证、债券型基金、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期限超过 7 天的债券逆回购、银行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投资比例为：0-60%；

(3) 现金类资产

银行活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期限在 1 年内的国债、期限在 7 天内的债券逆回购等，投资比例为：5-100%。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集合计划投资其他品种，集合计划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管理人应当在本集合计划开始投资运作之日起 3 个月内使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上述规定。因证券市场波动、投资对象合并、集合计划规模变动等外部因素致使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整。

流动性安排：本集合计划在开放期所持有的现金等短期金融工具比例不低于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5%，以应对可能出现的集合计划份额退出。

比较基准：本集合计划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本集合计划属于“较高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

合同生效日、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7 日

成立规模：257,556,356.45

存续期：无固定存续期限

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1	本期利润	19,536,584.30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16,197,569.38
3	加权平均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3287
4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11,218,606.92
5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803
6	期末累计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863

注: “加权平均单位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计算公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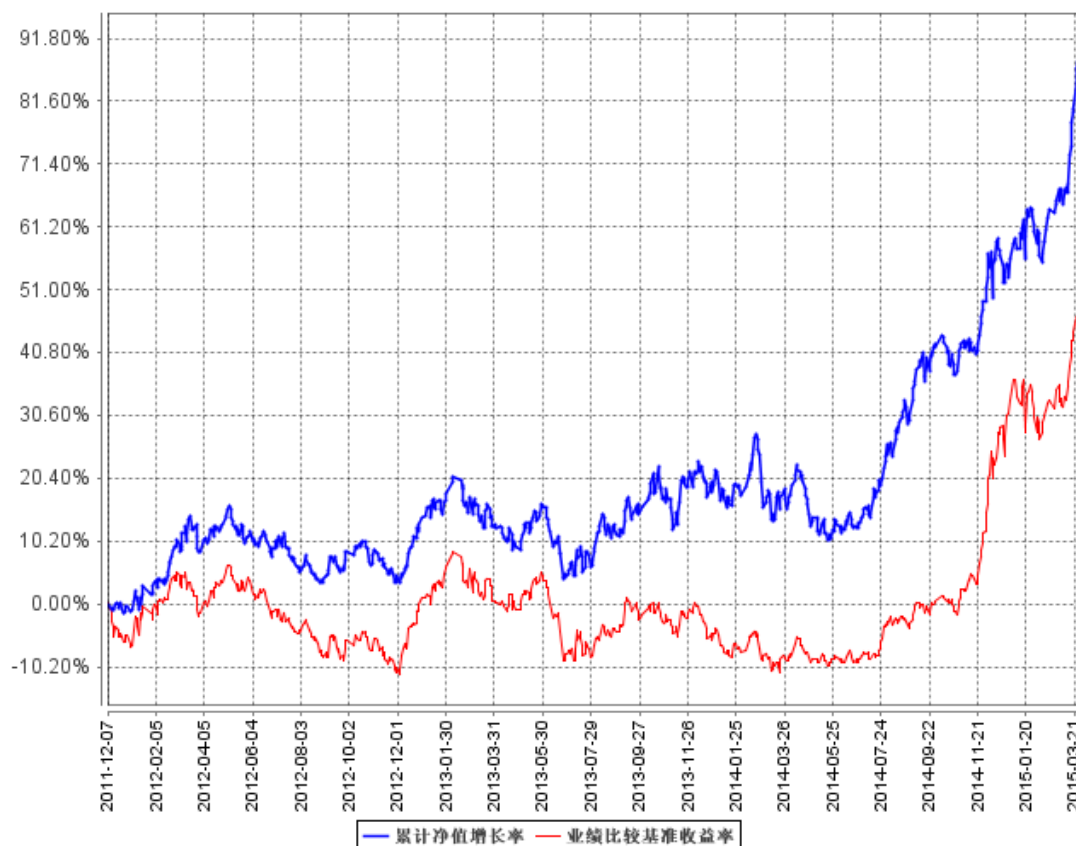
$$\text{加权平均单位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 P / [S_0 + \sum_{i=1}^n (\Delta S_i * (n-i) / n)]$$

其中: P为本期利润, S₀为期初集合计划单位总份额, n为报告期内所含的交易天数, i为报告期内的第i个交易日, ΔS_i=i交易日集合计划单位总份额-(i-1)交易日集合计划单位总份额。

所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 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计划单位净值为 1.803，累计单位净值为 1.863。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计划净值涨幅为 22.24%，而本计划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涨幅为 11.38%。

四、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 投资经理简介

张岩松：清华工科硕士，历任兴业证券证券投资部研究员，兴业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长期从事周期类行业研究，对于周期类行业的宏观属性与投资时机把握具有独到见解，擅于把握大波段；投资风格稳健，追求投资的安全性及复合收益，将清华工科的严谨作风成功运用到证券投资领域。

(二) 2015 年第一季度投资经理报告

1、2015 年第一季度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1 季度大盘继续上攻，14 年 4 季度权重股爆发后，1、2 月份进入盘整期，3 月份继续上涨，1 季度大盘从 3258 涨至 3748 点，涨幅 15.87%。在大盘股盘整期，以创业板、互联网为代表的小股票大幅上扬，其中创业板子 1470 点涨至 2335 点，涨幅 59%。以创业板为首的新兴成长公司异常活跃，互联网+、国企改革、并购为代表的各类主题轮番启动，市场操作性增强，个

股机会不断，赚钱效应明显，场外资金持续涌入。

在大分化情况下，本产品1、2月份涨幅滞后，主要是配置品种中TMT较少，延续了14年年末的惯性，调仓滞后。3月份在趋势明显后，以及市场热点从互联网一枝独秀扩散到中小市值公司板块，本产品精选的个股收益较为明显，收益率提升。本产品目前品种配置比以往多，根据信心程度决定仓位配置，以便能够抓住市场变化。

2、2015年第二季度展望与投资策略

基本面在国家支持下有触底回升可能，预计股市宽货币、政策呵护的趋势没变，赚钱效应将引发新入市潮，2季度估值有望继续上攻。但除权重股外，股票估值已经呈现泡沫化，创业板整体PE（TTM）达到97倍，PB8倍，超越2010创业板刚启动时历史高点。中小板整体PE（TTM）达到63.4倍，PB5.3倍，PE估值超过2007年6000点时的高点。而代表蓝筹股的沪深300动态PE15.41倍，PB2.1倍，为2007年6000点时的38%和33%。因此虽然趋势没变，阶段性市场情绪降温或者类似去年11月份的风格切换不可不防。

本产品将继续精选个股策略，在泡沫化下继续选择估值合理、基本面有催化剂的品种。灵活配置，把握机会，不去做没有安全边际的交易。从中长期看前期滞胀的金融、地产、消费、医药等蓝筹中大市值公司还没有泡沫化，有补涨空间，但是短期热点依然集中在中小市值。本产品在持有前期较好表现的股票同时，将逐步加大安全资产的配置比例。

五、集合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法》、《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始终按照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本集合计划说明书的要求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

2015年第一季度，集合计划管理人针对本集合计划的运作特点，通过每日的风险监控工作，及时发现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状况，并提醒投资主办人采取相应的风险规避措施，确保了本集合计划合法合规、正常平稳运行。

经过审慎核查，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动态评估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确保本集合计划运作风险水平与其投资目标相一致。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六、集合计划财务报告

(一)集合计划会计报表

1、集合计划资产负债表

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 末	季 初	负债和所有者 权益	期 末	季 初
	余 额	余 额		余 额	余 额
资 产：			负债：		
银行存款	13,955,782.54	19,331,251.09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256,990.56	133,709.17	交易性金融负 债	-	-
存出保证金	65,462.17	127,633.39	衍生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资 产	94,042,788.86	65,013,505.27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	-
其中：股票投资	94,042,788.86	65,013,505.27	应付证券清算 款	1,405,700.66	-
债券投 资	-	-	应付赎回款	-	100,930.81
资产支持 证券投资	-	-	应付赎回费	-	216.89
基金投资	-	-	应付管理人报 酬	124,514.55	115,394.7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付托管费	20,752.41	19,232.45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	-	-	应付销售服务 费	-	-
应收证券清算 款	4,795,690.17	6,033,571.31	应付交易费用	294,300.01	16,881.42
应收利息	7,023.35	9,144.96	应付税费	-	-
应收股利	-	-	应付利息	-	-
应收申购款	-	49,261.08	应付利润	-	-
其他资产	-	-	其他负债	59,863.10	50,000.00
			负债合计	1,905,130.73	302,656.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1,671,981.14	61,279,242.61
			未分配利润	49,546,625.78	29,116,177.39
			所有者权益合 计	111,218,606.92	90,395,420.00
资产合计：	113,123,737.65	90,698,076.27	负债与持有人	113,123,737.65	90,698,076.27

			权益总计:		
--	--	--	-------	--	--

2、集合计划经营业绩表

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数
一、收入	20,408,040.71	20,408,040.71
1、利息收入	59,540.07	59,540.0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9,540.07	59,540.0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6,999,962.99	16,999,962.9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6,977,462.99	16,977,462.99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权证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2,500.00	22,500.00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填列）	3,339,014.92	3,339,014.92
4、其他收入（损失以“-”填列）	9,522.73	9,522.73
二、费用	871,456.41	871,456.41
1、管理人报酬	344,154.09	344,154.09
2、托管费	57,358.97	57,358.97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460,035.25	460,035.25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9,908.10	9,908.10
三、利润总额	19,536,584.30	19,536,584.30

(二)、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1、资产组合情况

日期：2015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市值（元）	占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及备付金	14,212,773.10	12.56
股票投资	94,042,788.86	83.13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他资产	4,868,175.69	4.30
资产合计	113,123,737.65	100.00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	证券市值	市值占净值（%）
000952	广济药业	380,000.00	5,719,000.00	5.14
300071	华谊嘉信	232,870.00	5,628,467.90	5.06
600651	飞乐音响	484,047.00	5,469,731.10	4.92
600674	川投能源	225,135.00	5,072,291.55	4.56
600790	轻纺城	425,900.00	5,021,361.00	4.51
000902	新洋丰	230,597.00	4,999,342.96	4.50
300088	长信科技	246,001.00	4,865,899.78	4.38
600005	武钢股份	989,974.00	4,801,373.90	4.32
601877	正泰电器	111,900.00	4,600,209.00	4.14
601318	中国平安	57,707.00	4,514,995.68	4.06

3、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集合计划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规定范围之外的股票。

七、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份）	期间参与份额（份）	期间退出份额（份）	期末总份额（份）
61,279,242.61	12,211,644.81	11,818,906.28	61,671,981.14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关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设立的批复；
- (二) “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三) 关于“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的公告；
- (四) “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
- (五) “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六)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管理人法人主体形式变更的公告；
- (八) 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变更的公告。

文件存放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3号楼4楼

网址：www.xyzq.com.cn

联系人：陆昶文

服务电话：021-38565866

EMAIL：zcgl@xyzq.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2日

